

绵阳市医疗保障局文件

绵医保办〔2021〕70号

绵阳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开展定点医药机构接口改造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医疗保障局，各园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），各定点医药机构：

按照国家、省医保信息一体化平台上线工作要求和进度安排，各定点医药机构须使用全国统一的111个信息系统接口对接省医保信息一体化平台，为确保我市10月中旬顺利上线省医保信息一体化平台，经研究，决定正式启动定点医药机构接口改造工作，现将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，请严格遵照执行。

一、限期完成接口改造

按照省局工作安排，省医保信息一体化平台项目组将于 10 月 1 日进驻绵阳，开展贯标工作验收和省医保信息一体化平台功能测试，因此，各定点医药机构应于 2021 年 10 月 2 日前完成接口改造，确保对接省医保信息一体化平台。接口改造规范、指引、参数说明、动态库控件等见附件。接口改造有关工作要求和责任按《关于明确双码试运行停止时间及接口改造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绵医保办〔2021〕68 号）执行。

二、适时开展测试

当前，省医保信息一体化平台项目组正在搭建测试环境，我局将于近期适时发布测试环境，并根据工作需要创建测试工作 qq 或微信群。测试有关具体事项另行通知。

三、有关要求及说明事项

（一）关于工作方式和机制。各定点医药机构应联系内部信息系统（医院 HIS、药店进销存系统、基卫平台、诊所信息系统）开发商或维护商，立即开展接口改造；本单位力量薄弱的，可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方式进行。针对县级及以上公立医疗机构，应立即组织专班负责该项工作，确定具体联络人员负责测试期间工作联络，医保、收费、信息等相关科室应密切配合，合力推进，涉及需通过政府采购购买服务的，采购应同接口改造同步推进。

（二）关于接口规范（基线版）。该版本全国统一，共 111

个接口需改造，各定点医药机构应严格遵照执行。

(三) 关于接口改造范围。凡规范（基线版）“接口说明”章节中，“交易对象”明确为“医药机构”的，定点医药机构均须改造；明确为“医疗机构”的，仅定点医疗机构改造；明确为“零售药店”的仅定点零售药店改造。

(四) 关于交易参数说明。该附件提供的是各交易调用及返回的实例，用于辅助开发过程，各定点医药机构开发时，应依据自身实际开发。

(五) 关于接口改造指引。该指引明确了各个接口改造的优先级和业务交易调用流程，用于指导定点医药机构开发具体进度安排和功能业务流程。

(六) 关于接口改造扩展交易。该版本由我省医保信息系统中标单位发布，各定点医药机构应遵循扩展关交易开发和使用有关规则。

医保局联系人：聂晓云 联系电话：2312632

技术公司联系人：夏鳌 联系电话：6355068

- 附件：1. 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定点医药机构接口规范（基线版）
2. 四川省医疗保障信息系统两定接口规范改造扩展交易
3. 四川省医疗保障信息系统两定接口改造工作指引（绵阳）

4. 交易参数实例说明

5. 社保卡和电子医保凭证接口控件动态库

绵阳市医疗保障局

2021年9月2日